

檔 號：115/080502/1/
保存年限：15年

便簽 日期：115年9月17日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- 一、文陳閱後，公告於電子公布欄、本組、本處及本校最新消息，並e-mail副知全校教師知照。
- 二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 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組 張明芬 09171648		代為決行
教授兼組長 謝奇明 09171942		教授兼研究發展處長 宋振銘 09180839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何幸蓉 助理研究員
電話：02-2737-7572
傳真：02-2737-7619
電子信箱：srhe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產字第11500664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「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」自115年10月1日起停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試辦方案自103年開辦，推動目的係為引進產業資金挹注學術研究、充裕技術專業人力資源，以減少產學落差並培植產業所需創新研發人才，屬階段性之試辦方案。
- 二、經滾動檢視本方案自推動以來，政府單位已陸續推動其他多元博士生培育支持機制，博士生對本方案需求明顯減少，加以近年科技產業用人需求高，並藉多元機制共同培育高階人才，而博士級研發人力於企業部門就業占比亦已上升，經評估本方案業達階段性目標，爰停止受理本方案之申請，並回歸現行博士生培育常態機制。
- 三、有關於115年9月30日(含)以前，已送達本會申請及本會已核定尚未撥款案件，仍依原方案規定及核定期間辦理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55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處、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科處、人文處、科教國合處、前瞻應用處、主計處、資訊處

115/09/17
12:33:31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50020570 115/09/17

主任委員吳誠文

裝



訂

線